

《我想我就写》

图书基本信息

书名：《我想我就写》

13位ISBN编号：9787807656814

10位ISBN编号：7807656816

出版时间：2012-7

出版社：河南文艺出版社

作者：刘玲

页数：282

版权说明：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以及在线试读，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www.tushu000.com

《我想我就写》

内容概要

《我想我就写》是刘玲的第一部散文集，分为“旧时光”、“爱的蛊”、“喝与品”、“那心思”、“女人心”、“一怀香”等六辑。作者以文字吟唱自己的心灵世界，文章饱含情感，质朴而明朗，是鲜活生命枝头的摇曳多姿，是春风化雨滋润心灵的真情倾诉，是艺术趣味与理性思维的有机融合，或给人以温暖，或给人以启示。

《我想我就写》

作者简介

刘玲，生于1975年，河南省博爱县人，现在博爱县教育系统工作。作品散见于《百花园》等期刊，曾入选“生活·认知·成长青春励志故事”丛书等选本。

书籍目录

生命的歌者——致刘玲（代序）/马国兴

第一辑 旧时光

一起走过的日子

十七岁的远行

这样过

消失的影院

青春的吉他

偶遇旧时光

褪

我的舞台

失落的乐谱

十六岁的轻狂

孤独的小镇

第二辑 爱的蛊

妈妈的话

宽出一米

四十年故道

婆婆

让我带着你

幽默

替女儿遗憾

老弟做饭

我看你最漂亮

以病索爱

我妈看到了金喜善

我也有妈妈在爱

爱的蛊

写在女儿初潮的这一天

第三辑 喝与品

五个女人，一种心思

女孩儿

谁给我修电动车

有口难言

采购

喝与品

作家，就是这样被扼杀的

一见如故

大爷，不是我不开门

什么样的年龄谈什么样的恋爱

为你存点钱

可以慢条斯理

这样的电话

第四辑 那心思

沧海一粟

天蝎女人不流泪

青春里的那点儿打击

灰白
夜归人
生活的味道
得失，不是水果糖
刺青
报缝情感
那点心思
留出距离，呼吸
载歌载舞
我在低眉
第五辑 女人心
女人心（四题）
缺了拉被单的那个人
老歌
迎冬
奢华
咖啡篇（三题）
做戏也美丽
少女样的感动
快乐不廉价
白衣白裙香薰灯
女人的狡黠
约你去看演唱会
心意阑珊
第六辑 一怀香
给你一个机会，感受爱
爱情行为艺术（十题）
竟是这样又逢君
总是一怀香
友情
四人行
这些年你们在哪里
青春之末的歌史
梦想的陷阱
年轻时的那口酒
因为我们的心里都藏着悲伤
这个冬天，背后的那个人
爱情里那些琐碎的事
为什么会有这本书（代跋）

《我想我就写》

精彩短评

- 1、读了这本书，感觉也随着作者回到了以前，回想着被遗忘的记忆
- 2、“岁月的奔流，日渐穷尽的是身体的光泽，热爱生活的人，因为心灵的激进，相反，会渐渐弹奏出贵族般奢华的声音。”《我想我就写》特约编辑马国兴，书名题字皇甫建强。皇甫建强是刘玲和我共同的高中同学，这次我们联袂，刘玲替我实现了梦想。中学时，我对同学们说，将来我肯定会出版真正的书，那谁，你的
- 3、真实质朴

- 1、作者人物描写很出彩，尤其是刻画人物的心理活动简直太生动了，太有生活了，语言都很质朴，使人看过之后难以忘怀久久回味。作者有很多文章就像在写自己的生活，又像是在述说朋友的故事，总之是一本值得收藏和琢磨的好书.....
- 2、你的文字，细腻、干净、字字珠玑。读你的文章，会有感动——因为那份浓浓的亲情；读你的文章，会有共鸣——因为那段共同的青春；读你的文章，会有心痛——因为那些打拼的艰辛。你把喜怒哀乐的生活，酿成了一杯醇美的酒。你为生活喝彩，让我们，为你喝彩！！
- 3、这是一本70后喜欢看的书，作者笔下的许多场景很多70后出生的人都非常熟悉，并已成为生命中最深刻的记忆，如消失的电影院，偶像刘德华，剥玉米，在手腕上画手表，藏族舞洁白的哈达、、、写得很真实，让人爱不释手。作者的表达质朴而深刻，没有大量使用华丽的辞藻，而是用真挚的情感与读者产生强烈的共鸣。是一本值得推荐的好书。
- 4、相对于其他体裁，散文是最藏不住作者的性情的。比如刘玲的《我想我就写》。“我想我就写”，写的是一个人的心灵世界。大学毕业后，参加工作之初，她每月花大把的钱到歌厅点歌来唱。“有一次付账后准备离开，老板追出来对我说，以后你来这里可以免费，因为你是真正爱唱歌的人。因为免费唱歌就有供人娱乐之嫌，我当然拒绝，而且，自己不花钱，就不会特别用心了。以后很长时间，我依然光顾，依然付账。”最初梦想，最真的热爱，于此显露无遗。她说，自己是个粗心的女人，又对有生命的东西总是敬畏，所以不敢轻易担当。“我从来不养鱼，不养花，如果只是为了装饰家居，不能用心对精养的事物熟通熟知，不如不养，不如让真正爱它们的人来呵护。”这是自知，也是另一种负责任的表现。作为一个走出婚姻独自抚养孩子的天蝎女，她有时经由阅读报缝情感故事来温暖自己，在洗晾被单或停电时发现自己能力的边界，望着在各自丈夫面前夸张了疲惫的归乡女人感觉到月色的清冷。由于在工作中必须独当一面，她一时疏忽对女儿的教育，纠结不已，向妈妈提出辞职养子的想法，被妈妈训教：“你怎么能这样自私？你怎么能为了你的孩子放弃我的孩子？你想过没有，你是我的孩子，你有多爱她我就有多爱你。”泪点低的读者，看到此处，当会视线模糊了吧。身为编辑，我每日要阅读大量的文字，其中不乏垃圾，所以看《中国好声音》，我完全可以理解四位导师的爱才之心，他们对好声音的追求，总让我想到自己对好文章的迷恋。我偏爱刘玲的散文，在于其远离凌虚高蹈，贴近人间烟火，言简义丰，耐人咀嚼，阅毕唇齿留香，回味无穷。忍不住转引几句：“一起走过的将近三十年的日子如同掌心的一颗痣，不需要紧握，也不会丢失。”“当时的我怎会想到自己最终能成流质的魔鬼，任是怎样的生活都不在我的话下。倘若真成了相伴夜读的白狐，也绝然没有如今的担当。”“我一直以为菩萨低眉是慈悲为怀的相由心生，再往深处想，那是菩萨在想办法。能求的不能求的大家都在求，逼仄小庙里也要请一炷香，求那尊低眉顺眼的菩萨，信的人，总以为可以呼风唤雨。实则是，菩萨，那是不忍看，没有能力一一看尽，一一点拨，于是，低眉。”好声相和。更多的是缘于此，而不仅仅因为刘玲是自己的学友，我参与了《我想我就写》的编辑工作。此书的责任校对陈炜，对她的文字也分外欣赏，动情地在校样最后一页写道：“附：很久没读过这么好的作品了。”于是，书未出版，刘玲便多了一个知音。《我想我就写》对于刘玲来说，是挽结与纪念，更是友情的见证——书名是和好友鱼儿一起定的，作者照片也是鱼儿拍的，内封书名由我们共同的高中同学皇甫建强题写，序文是我对其写作人生的梳理。这次联袂出演，刘玲替我实现了梦想。中学时，我曾对同学们说，将来我肯定会出版真正的书，那谁，你的字儿不错，题写书名非你莫属，那谁，你有很好的美术功底，封面设计由你代劳，还有那谁，序言就归你啦。无疑，书是有生命的，书的生命就存在于被人阅读之中。“我的眼睛/解放了书页的囚徒/白色解放了白色/黑解放了黑”，有诗人把书比作监牢，而阅读使文字得到自由，机智有趣。不过，阅读是作者与读者双向互动的历程，就像刘玲的妈妈说的那样，“有话送给知人”，作为性情的载体，散文集《我想我就写》选择的是气质相投的读者。“生活中，我其实还是很现实的一个女人，我追求的，只是平淡生活中偶然有一些心思飞扬的片段就可以了，而这些片段有时候会需要一些人和你一起经历才更有味道，那样的人，一定是懂你的人。”刘玲此言，可以视为对懂得欣赏的读者的邀约。
- 5、达尔文的生物进化论讲的是，万物竞择，适者生存。一个能够适应社会环境的人，一个能够与时俱进的人，才是这个时代最需要的人，也是最能游刃有余的应对生活和社会变幻的人。经营人生，经营家庭，经营爱情，经营婚姻，无论做什么事，要想做好，都需要精心经营的。
- 6、你的文字，细腻、干净、字字珠玑。读你的文章，会有感动——因为那份浓浓的亲情；读你的文

章，会有共鸣——因为那段共同的青春；读你的文章，会有心痛——因为那些打拼的艰辛。你把喜怒哀乐的生活，酿成了一杯醇美的酒。你为生活喝彩，让我们，为你喝彩！！

7、作者人物描写很出彩，尤其是刻画人物的心理活动简直太生动了，太有生活了，语言都很质朴，使人看过之后难以忘怀久久回味。作者有很多文章就像在写自己的生活，又像是在述说朋友的故事，总之是一本值得收藏和琢磨的好书.....

8、看完这本书感觉很感动，仿佛我就生活在那个小城，仿佛哪些小城的人小城的事我一起经历，耳边好像听到吉他流出阵阵的音乐。完全的共鸣啊~~~~很好很强大。作者细腻的文风，尤其写给女儿的话语。写给母亲的话语看完以后明白原来妈妈都一样

9、为什么会有这本书（代跋）刘玲当我准备要出一本书的时候，正赶上买房子，精神和经济遭受前所未有的重压。那天我硬挺着去表弟的电脑城拿补办的身份证，兜不住把这个秘密告诉了小表弟，这个基本上是我用假期带大的大男孩张大了嘴巴：姐，你能写一本书？我那只上了三年学的姨从自己摆的饮料摊儿上抬起头，正色表弟，这是你姐从小的梦想。这大概是我潜意识里要出一本书最初的缘由吧，我小时候一定说过这样的话。这本书不能算是我写出来的，我一点没觉得累，只能说是我文字的编撰，五年的文字，我挑选汇编。这些文字有一搭没一搭，不是废寝忘食、用尽心血的产物，有些对不住文学的严肃性和我印证梦想的执著感。除了梦想，这些文字能以书的形式表现，与三个人有关，而我最初写文章，包括后来写的过程，说起来，每一个阶段都有一个与他们相关的目的。还有，他们是励志我文字和人生的人。最先与我文字上有交情的朋友，是我的高中同学，老马，一个高高瘦瘦的男生。我们高三一起到的文班，在很多人看来，我们是两条很难相交的平行线，家庭、性格、朋友圈都是完全迥异的表现和状态。如果考证我为什么在那个时期文字进步很快，假使我是名人要答记者问，我说是因为读了很多书、因为勤于练笔、因为天赋，都不失为一个闪光的环节，但我不是，我是因为一个字，比。源于老马的一个举动。高三之前没遇到老马的我，拿班里最高的作文分数是没有悬念的事情，因为没有悬念也就看得很淡了。也没有同学拿我做目标来赶超，因为他们努力全面发展在把自己培养成大学苗子，而我，就只是作文课还算认真。这个举动，是老马在一个晚自习偷看了我的作文分数，我已经忘记了那一次是不是和他一样的分，或者是高出了一分还是低了一分，总之，我被他注意了。这样的被关注，让我一下心惊。自然是后来成了好朋友，再谈起这事，他大抵上跟我是同样的感受，就是一下找到对手的惊喜和怕超越的忐忑都有吧。于是，我们开始暗暗较劲儿。虽然是较劲儿，但并不敌对，不仅不敌对，还乐得交流，看了什么好书，有了什么感触，得了一句什么经典，言语是知己样的沟通，但，谁会相信没有卖弄呢？只怕落后了一点，比对方少知道了一点。在文字上，他现在已经把我甩到我看不见他的距离了，我也放弃了追赶他的步伐，他一直看书，一直写字，最终从事了自己钟情的文字工作。手机普及前的每一个阶段我们都有书信往来，仿佛只是疏忽了一瞬，再联系，老马已是省城一家知名杂志社的主任级人物，对于他这个都市寻梦人最终破茧成蝶的过程我从未细问，因为我认定这一定是一个与追爱有关的故事，他的爱，就是文字。直至今日，我和他面对面，当然会笑他，我知道你会赢，只是如果我不是一个懒惰的人，可能不会比你差这么多。他出书的时候，有一篇写到我，我看完这篇，立刻有当年偶尔赢到他的感觉，我掩卷一笑，说，你没有把我写到位，对我来说，败文一个。打算有我这本书的时候，我说，老马，你给写序。于是这篇序里，他提到这件事，是这样一段话：你认为我笔下的你过于简单与清浅。没办法，对于旧作，我那时实在没有可供增补的素材。虽然高中时我们心性相投，是无话不谈的学友，其后经由书信延续了一段时间的交往，但是缘于各自打拼，我们已成为熟悉的陌生人。在我的印象里，你还是十余年前那个爽朗无忧的女生.....我和老马因为文字缠绵了已近二十年的友情，如果没有他，我可能一直以为自己身处圈内人文笔之上，而早就失掉了这些空灵美好的感悟，生活，肯定也是如现在的庸常，但是一定是没有文字的庸常，自然很遗憾。老马比我更用心地操作我空间里的这些字变成铅文，像是为自己圆梦一样地认真热情。我们只面谈了一次就敲定了书的表现形式，书名、封面、分辑的编排，犹如二十年前的沟通，只怕自己藏起了一点所知，只是再不是那时的心态。他为我作序时这样写道，即便与你你不相识，若因缘读到这些文字，也会为作者喝彩的。之前，每一个问题交流之后，我都会心虚地问，这些文字真的可以吗？甚至幼稚地问到，你说在咱们这个小城，我的文字能不能排到前一百名？老马的回答让我志气满满。我很看重他的认可，因为，他早已从高中时我紧跟着的那个人，成了我永远追不上的人了。对一个女孩子来讲，自己心爱的人能说出喜欢你什么，这个女孩要不就是太优秀，浑身上下都是可圈可点之处，要不就是平庸到件件都是平常，只有一样被那个男孩欢喜地捧在手上。我属于后者。十八年前那个入学的秋天，亮子会在才女美女足以缭乱了男生眼的中文系独独看上我，现在我当然敢承认

，我的高傲其实是夹杂着一点窃喜的，犹如占了一个大便宜，因为亮子也是不俗的。他那样喜欢读我的文章，让我有一点觉得他是个没有见过世面的男孩子，但是，因为喜欢他，我就要做他喜欢的事，于是，那个时候的我被迫成了很勤奋的人。我在学报上不停地发文章，生活中不停地写感悟，从最初的刻意渐变成习惯，成了学校里有点名气的才女。对我，他也有捡到一个宝的感觉。揣着这份象牙塔里的惊艳相守，他和我这个写文章的女孩子日日相处得像两只快乐的以偷食为生的小老鼠，因为日日都能偷到粮食，我们是那样勤奋。这段时期的文字是为爱情而生，自然比高中时和老马的竞赛文多了些委婉，成年的感悟自然不会再用作文体来表达，驾驭爱情的这一段，让我对文字的掌握渐趋成熟。毕业前一起去看《红樱桃》，回来的路上大雨倾盆，我们在街角的一个屋檐下避雨。谈着剧情，谈着以后的日子，亮子突然很认真地说，我有一种感觉，以后你肯定会写一本书。我说，怎么这样说？他说，不知道，就是这样想的，你没有一本书的话，就可惜了。这样的期待是因为年轻的爱情里，我们只看到了对方的美好，认定这些美好一定是会不断延伸，在今生派生出一种实物来印证的。毕业分手时，他说，我是不想这双手去洗衣做饭的，与其让我眼睁睁看着粗糙，不如不看吧。我坚信我的理解，亮子，他认为我这双手以后终究会做了别的，和他一起的人生，我再做了别的，那就是他毁掉了这双手。生活当然会改变一个人，更别说一双手，可是，也许那是一双在渐走渐深的日子里更坚强的手呢。去年，我因公到他执教的城市，十五年的别后相见，足以沧桑了两颗心，后来写了一篇文章，有一句这样写：“当年的我怎会想到自己最终能成流质的魔鬼，任是怎样的生活都不在我的话下。倘若真成了相伴夜读的白狐，也绝然没有如今的担当。”青春时节，我和亮子怯懦了牵手的勇气，离开以后，他的生活也遭遇过意外，竟是出乎我意料地坚强，不仅担当了多变的生活，读完博士后，在自己所从事的学术领域里，成了很优秀的人，也写了自己的书。临别时，他送我一本，扉页里的书签，是两个躲雨的孩子，一下子让我想起一句歌词：最美的不是下雨天，是曾与你躲过雨的屋檐。突然有种恍惚，当年那个预言会有书的人却没有相送，于是，脱口而出，你相信吗？我也会有一本自己的书。竟然有恋爱的时候怕被他觉得不优秀的心态。我中间有十年停笔，只写公文，现在想来，难道没有人比赛没有人恋爱就不再写文章了吗？事实上，我真的十年未执一笔。我第一次写鱼儿是这几句：“我和鱼儿是无话不谈的好朋友，先后到这个机关里做事十余年了，一直保持着高度的默契。坚忍的性格让我们乐观地生活，向往纯净的心使我们淡泊疏远着名利场，同时又不得已常把脆弱暴露出来，承受世俗的击打，如此多年。”鱼儿是少有的美人坯子，但让人心生羡慕的不只是这个，是她空灵的艺术悟性和独到的文字感知。我和鱼儿最初的交流是机关开会时，我们在记录本背面的文字沟通，我觉得这样的交流真是一件愉快的事情。于是，2007年7月，我们一起走进了百度空间。和她一起在百度写文章，迄今为止五年，是我真正为生活作文的五年，因为经历的特殊，我的文字多含历练隐忍，生活多变但不失志气的记载让我的文字拥有了很多读者，鱼儿是最钟情最认真的那一个，她会给我留言，或者打电话，甚至找上门来，让我不断审视自己的或坚定或迷茫或心动。每日的记录都让我心生昂然，鱼儿的每日“来访”，犹如一双凝视我的眼睛，让我在单身的日子里不敢飘摇了情感，不敢懈怠了生活。鱼儿的文字，优美曼妙，但如同西施虽美，风骨柔弱。我在总结她的时候说，不是你不会写得刻骨，实在是因为你太幸福，太幸福的女人没有机会也没有必要掌握太多的技巧。人生的字典里，幸福的词句都被你用尽了。对此，她并不认同，她说，我并不是因为命运获取了幸福，而是因为我喜欢生活的简单纯粹，所以，我理解的幸福，就是在痛苦、悲伤和打击面前，我还可以坚强地快乐地追求我想要的生活。她渐渐淡出了文字，剩了我一个人写文章。对于她的搁笔，我没有觉得可惜，她把生活中最美的一面给了我们，这就够了，她在生活的不平静中提炼出安逸、优雅和高品位，那是比做一个文字高手更值得我们推崇和保护的。生活说起来就是生和活，生，容易，活着难。很多时候，我的文章如同写给鱼儿的生活汇报，要她常常通过文字批阅我的生活。在知道要有这本书的时候，鱼儿说，我那样了解你，你一定要写下去，你的性格你的视角都决定了你能越来越成熟，人和文字都是。我说，我这样年龄的一个女人，才想起出一本自己的书。她愕然，写字，只能是年龄越大写得越好，现在开始跑吧。我说，我精选的近百篇文章里，有十八篇提到你。鱼儿美好地一笑，我希望第二本书的时候不要提到我，那样的话，就说明你见识了更多，想表现得更多。最后她告诉我，生活有很多种，你要找到你的那一种。这本书，书名是和鱼儿一起定的，作者照片是今年春节一起吃饭时，鱼儿试相机随手拍的，一秒钟的抬手，她抓住了我心里的笑。能出这本书，有以上原因，能写出这些文章，是因为生活。有朋友问我，你签约出来的时候，是什么心情？我想了想说，当时我惦记着包里的几只泡椒凤爪，就想找个地方赶紧啃了，我饿坏了。这就是能产生文字的生活。【20120517】

10、作者人物描写很出彩，尤其是刻画人物的心理活动简直太生动了，太有生活了，语言都很质朴，

使人看过之后难以忘怀久久回味。作者有很多文章就像在写自己的生活，又像是在述说朋友的故事，总之是一本值得收藏和琢磨的好书

11、生命的歌者——致刘玲（代序）马国兴文字是可以歌唱的。十七岁时，为了心中的梦想，你和同桌穿越齐鲁音乐学院的招生简章，奔赴千里之外的菏泽。高考后，你如期收到了录取通知书，但你选择了放弃。多年以后，你写文章提及此事，说：“传统的父母不同意我把唱唱跳跳作为一种职业来从事；而从我的内心也觉得这种时常与浮华相关的职业我无法驾驭；也因为自己确实不漂亮，不自信的心态在哪个领域都不会扎稳自己；也因为当年的我曾那么坚决地对我的同桌许诺，我不会去……”言语间，有遗憾，也有不甘。你选择了复读，次年进入一所师范学校学习。那几年，音乐从未远离你的左右，一把红棉吉他，也成为一段青春故事里重要的道具。回首往事，你说：“对我而言，这把吉他所承载的，已经与音乐无关，它的存在让我触到了曾经一览无余的青春，和青春时节的憧憬，那种憧憬是与如今的生活完全脱节的一种向往，而吉他是常常让我内心升腾起对现实怨恨的一条线索。”毕业后，参加工作之初，你将工资大多花在去歌厅唱歌上，乐此不疲，如痴如醉。时隔多年，你依然对那段日子如数家珍：“那时候，还没有包房，只在大厅，一般都有几拨人在消费，点的歌写到单子上，送到音响间，按顺序放。如果想快一点唱到，就要加急，那是要加钱的。……”那种经历，是宣泄，也是不舍。青春之末，在心绪陷入低谷之际，你再次受邀策划单位的联欢晚会，一如既往地对其倾注心血。回归舞台，让你彻底冲刷了自己的抑郁，也完成了自我救赎。你说：“热爱是最执著的信念，这种信念像一只无形的手，推着做梦的人义无反顾地往前走。”但不可否认，现实的生活拉扯着你，与最初的梦想已渐行渐远。所幸还有你一直钟爱的文字，你用无声的方块字，唱响了生命的乐曲，一样的精彩。2007年7月21日，你开通了三个网络空间：“回首青春的文字”，收录学生时代的诗文；“我想我就写”，记述当下的心情与领悟；“送给女儿的空间”，建立图文并茂的成长档案。现在看来，一定意义上，那一天是你的重生日。在那之前，我出版了第一本书，其中收录有十年前写你的散文。你读了，认为我笔下的你过于简单与清浅。没办法，对于旧作，我那时实在没有可供增补的素材。虽然高中时我们心性相投，是无话不谈的学友，其后经由书信延续了一段时间的交往，但是缘于各自打拼，我们已成为熟悉的陌生人。在我的印象里，你还是十余年前那个爽朗无忧的女生，直到读过你个人空间的文章。“土别三日，当刮目相看。”你让我深刻地理解了这句话的含义。《给你一个机会，感受爱》、《一起走过的日子》、《十七岁的远行》……空间里初期的这些随笔，让我得以一窥你曾经的心路历程，更重要的是，文风的成熟出乎我的意料——刻舟求剑的我，对你文字的判断，还停留于当年你那些被老师视为范文的作文。阅读《一起走过的日子》的过程中，我总是自觉不自觉地刘德华替换为郑智化，欷歔不已。这篇文章犹如一杯散发着醇香的红酒，其间情愫，谁饮了都会醉。王彬彬说：“与人争论鲁迅是否有价值，是对自身心灵的侮辱。当一本书，一个人，对于自身生命有重大意义，这种意义甚至远远超出了所谓思想启迪的范围时，你是不必与人就此辩论什么的。”刘德华之于你，应亦如是。自然，他并非对你有什么思想启迪，而是作为一位朋友，曾相伴走过校园时光。即便别人同样深爱着他，但你们心目中对他肯定有着不同的形象，那缘于彼此迥异的经历与感受。他的歌，他的影视作品，今天只是一面镜子，歌词与剧情退居其次，你从中看到的，只是自己的百味人生。此后，到你的空间做客，成为我业余生活的一部分。你用深深浅浅的文字，记录浮浮沉沉的心事，间或有妙手偶得的佳作。我不断见证着你写作上的进步。《妈妈的话》凝结人生智慧，有这样的妈妈，是你的福气，而有心如你，将其整理成文，也是读者之幸。《四十年故道》拓宽创作题材，从自身移至亲人，写出了历史的荒诞与流年的沧桑。《爱的蛊》展现浓浓亲情，羡慕之余，我认同你的妙论：“在一个家里，做饭的那个人会把自己的心意熬成类似料酒样的东西放在饭里，每一顿盛给家里人吃，一家人就会或者一律的善良或者一律的勇敢，或者，就像我们，一律的亲爱的。”《留出距离，呼吸》提炼现代文明精髓，无疑，尊重他人的独立空间，实乃为人处世的重要准则。还有《一根葱》，以对话架构全文，通篇多为主人公的倾诉，叙述者只在文末接了一句话，有画龙点睛之效，可谓文体创新。此外，细腻的心理描摹值得称道，最后一段是升华，字里行间有被人点破的慌乱，令人回味无穷：“‘谁剃葱不流泪呀？’小惠转脸看着窗外。”其掩饰，让我联想到孙犁的《荷花淀》里那些女人的话语，有异曲同工之妙：“听说他们还在这里没走。我不拖尾巴，可是忘下了一件衣裳。”“我有句要紧的话得和他说说。”“我本来不想去，可是俺婆婆非叫我再去看看他，有什么看头啊！”你的文字饱含情感，质朴而明朗，是鲜活生命枝头的摇曳多姿，是春风化雨滋润心灵的真情倾诉，是艺术趣味与理性思维的有机融合，或给人以温暖，或给人以启示。有时我想，即便与你你不相识，若因缘读到这些文字，也会为作者喝彩的。与你见面闲聊时，我明显感觉到，文字内外的你改变了许

多，但本色依旧。显然，你用心最深的，是自己的女儿。由于身边一时缺失了“拉被单的那个人”，你更着力培养孩子健康的心态与品行。你带她旅行，偶尔有意地住星级宾馆，吃高雅的西餐，去高档的浴室，你说：“不是为了让她们享受，她们的路还很长，这些经历对于她们以后的生活，可能就像我们当初第一次吃到‘神奇’的方便面一样，我只是想让她明白，生活质量是有世俗意义上的高低之分的，但高质量的生活也无非就是这样。因为她是女孩子，我不想让她长大以后，每见一样东西都像‘刘姥姥’一样，这样很可能会禁不起诱惑。我不能让她富贵，但一定要让她高贵……”可以想见，这样教育下的孩子一定是眼界开阔的，将来的选择也决非窄路。显而易见，你的教育理念，有着妈妈的影子，如此，一受一施，是为传承。“你嘴里说出的第一个词语是‘妈妈’，你最先学会的儿歌是幼儿园小班时的《大公鸡》，你迈出的人生第一步是在一岁零十天，你认识的第一个字是‘大’，你的第一个书包是米老鼠图案，你拥有的第一辆自行车是绿色的，妈妈保存着你所有的奖状，你所有的课本，你穿过的每一件衣服妈妈都拍了照片，你说过的每一句话妈妈都记在了心上……最让我动容的是你的那句话，你说，妈妈，你一定要找到爱你的人，那个人一定要像《家有儿女》里的夏东海，我喜欢那样的爸爸。”你为女儿写成长博客，拍照片写注释，你说，这是你这辈子专注最长久的一件事，你祈祷她未来的丈夫是个有品位的人，会感激你送给他的是从她出生到出阁的所有资料。我相信，你会如愿以偿的。在女儿初潮那一天，你调动全部的积累，回顾她的成长，表达自己的期望，以洋洋洒洒七千余言，诠释母爱，读来令人感叹：“亲爱的女儿，我很感谢这辈子我们能做母女，但愿你不会埋怨我，因为你十二岁之前与你并肩前行的只有妈妈，以后有可能还是这样或者是其他样。命运是很执著的走向，任何人都无力逆转，如同接受你的出生不能挑拣，遇到这样的不合常理的家庭组合，希望你能理解。今天你问了一句话，妈妈，你为什么说出现这种事情是成长？难道成长就是从流血开始？是的，就是这样。”文字真是奇妙，让我们能够在现实生活之外，构筑属于自己的精神生活，而且可以和别人分享。你说过，你并不向往舞台的繁华，如今，平淡与匆忙交错间，更让你懂得，生活的舞台才是最真实的舞台。你还说，岁月的奔流，日渐穷尽的是身体的光泽，热爱生活的人，因为心灵的激进，相反，会渐渐弹奏出贵族般奢华的声音。你是生命的歌者，以文字吟唱自己的心灵世界，这是一件多么美好的事情。刘玲，祝福你！20120423（世界读书日）毕

12、艺术来源于生活，又高于生活，你可以把生活写的如此精彩，可见功底的确不俗。在你的笔下深刻的刻画了你的母亲·弟弟·女儿……母亲在你的生活中就像一盏灯塔，为你引路；弟弟和你的亲密无间让人羡慕；谈的最多的是你的小棉袄，为有你那样出色的女儿感到骄傲。期待你更多的作品面世。

《我想我就写》

版权说明

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www.tushu000.com